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及传真方式送达，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九名，实际出席或通讯表决的董事共九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燕金元先生主持，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燕金元先生所作《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 2016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充分的执行了股东大会与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治理结构日臻完善，较好地完成了 2016 年度经营目标。

（以上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第四节相关内容。公司独立董事谢春璞先生、陈思平先生、何彦峰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燕传平先生向董事会报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资产质量良好，财务状况健康，其中营业收入 59,431.4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1,380.89 万元，增幅 56.1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原有血液透析业务收入增长较大以及合并了新增子公司深圳宝原和常州华岳的收入共同影响所致；营业利润 8,330.7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886.66 万元，增幅 240.8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同时生产经营费用合理控制共同影响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14.3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322.45 万元，增幅 180.7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血透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传统监护仪产品销售收入保持稳定增长，生产经营费用持续合理控制，以上原因使得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大幅增长。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以上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将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以上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下，公司拟定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7]005212 号），公司 2016 年度实现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14.35万元，公司2016年度母公司的净利润4,119.31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2016年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411.93万元，余下未分配利润为3,707.38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2,361.80万元，再减去报告期内实施的2015年年度现金分红730.44万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5,338.74万元。

公司以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608.8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730.44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股本状况和股东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预案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

（以上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独立董事、审计机构、保荐机构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燕金元先生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议案表决时进行了回避。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从而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了会计资料等各类信息的真实、合法、准确、完整。

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额度均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合计 15,000 万元，期限 3 年。该综合授信主要用于公司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明、保函等与公司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上述银行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公司提议授权董事长燕金元先生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和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在银行实际授予的授信额度内制定具体的融资计划，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

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以上议案表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鉴于独立董事在公司规范运作中责任重大，为积极推动公司内部体系建设和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结合行业、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将独立董事薪酬由每年税前 6 万元调整为每年税前 8 万元，自 2017 年开始执行。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表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议案》

为了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健全战略规划决策程序，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成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组成委员如下：

主任委员：陈思平；委员：燕金元、梁瑾。

（以上议案表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以上议案表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5:30 在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科技创新一路 2 号宝莱特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以上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